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VING SERVICES CO., LTD.*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9)

公告

- (1) 選舉第二屆董事會聯席主席**
- (2)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
- (3) 聘任高級管理人員**
- (4)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 (5) 選舉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發出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8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的本公司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公告。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會」）於2020年7月21日召開會議（「董事會會議」），於會上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有關(i) 選舉第二屆董事會聯席主席；(ii)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iii) 聘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iv) 變更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決議案。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會」）於2020年7月21日召開會議（「監事會會議」），於會上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有關選舉第二屆監事會主席的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事項：

(i) 選舉第二屆董事會聯席主席

董事會已審議並決議選舉陳卓雄先生及黃奉潮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聯席主席，任期均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彼等的履歷請參閱通函之附錄一。

(ii)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已審議並決議第二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組成如下：

審計委員會

主席：尹錦滔先生

委員：王翠萍女士、王鵬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主席：王鵬先生

委員：黃奉潮先生、李大龍先生、尹錦滔先生、王翠萍女士

提名委員會

主席：黃奉潮先生

委員：李大龍先生、尹錦滔先生、王翠萍女士、王鵬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主席：黃奉潮先生

委員：陳卓雄先生、李大龍先生、尹錦滔先生

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履歷請參閱通函之附錄一。於本公告日期，王翠萍女士於由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雅居樂控股」）發行的2022年到期本金總額為5億美元的6.7%優先票據中擁有200,000美元權益（約佔0.04%）。除上述披露者外，於通函內的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每名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就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而言）或委任書（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任期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

(iii) 聘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9日有關本公司(i) 總裁（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變更及(ii) 首席財務官變更的公告（「該公告」）。董事會已審議並決議聘任李大龍先生為本公司總裁（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鄔潔穎女士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等的履歷請參閱該公告。

董事會已審議並決議聘任馮欣先生及趙昱女士為本集團副總裁。彼等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告附錄。

(iv) 變更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李大龍先生及蔡綺文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位，自2020年7月21日起生效。李先生及蔡女士各自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分歧意見，亦無有關其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而須知會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黃奉潮先生已辭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所委任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0年7月21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賴娟女士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任期自2020年7月21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賴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告附錄。

(v) 選舉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推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由劉劍榮先生及黃智霞女士出任。彼等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告附錄。

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履歷請參閱通函之附錄一。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每名本公司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至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

於監事會會議上，監事會審議及批准有關選舉第二屆監事會主席的決議案。監事會已審議並決議選舉劉劍榮先生為第二屆監事會主席，任期自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至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

承董事會命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裁（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
李大龍

香港，2020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即陳卓雄先生[^]（聯席主席）、黃奉潮先生[^]（聯席主席）、李大龍先生[^]（總裁（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魏憲忠先生^{^^}、岳元女士^{^^}、尹錦滔先生^{^^}、王翠萍女士^{^^}及王鵬先生^{^^}。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附錄

馮欣先生，49 歲，自 2017 年 1 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馮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協助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進行本集團業務規劃、物業管理業務的整體管理及業務拓展。馮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馮先生於物業管理領域擁有逾 22 年經驗。馮先生於 2002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南海項目的物業經理，並於 2008 年 3 月晉升為佛山地區副總監，於 2012 年 3 月升任華南區董事總經理及於 2015 年 4 月升任物業管理中心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馮先生自 1993 年 2 月至 1995 年 4 月擔任珠江物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酒店及物業管理的公司）旗下的廣州世界貿易中心大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主任。於 1995 年 5 月，馮先生晉升為珠江物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一家附屬公司的經理，負責商用物業的管理運營工作。於 1997 年 4 月，馮先生進一步晉升為外派項目的副總經理，負責外派項目的全面管理。

馮先生於 1992 年 7 月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暨南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於 2007 年 7 月畢業於中國北京外事研修學院英語專業。

馮先生被廣東省物業管理行業協會於 2016 年 3 月評為傑出人物代表及於 2016 年 9 月評為物業管理行業傑出人物。馮先生於 2019 年 7 月起擔任中國物業管理協會標準化工作委員會副秘書長。

趙昱女士，40 歲，自 2007 年 2 月加入雅居樂控股，在雅居樂控股地產集團西安區域公司板塊深耕 14 年，自 2007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雅居樂控股西部區域行政人事經理；自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雅居樂控股西部區域副總經理；自 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雅居樂控股西安區域副總裁。雅居樂控股西安區域（曾用名西部區域）管理範圍輻射陝西、山西、河南（曾覆蓋成都、重慶）5 省 10 城，下轄管理項目 20 餘個，年銷售額百億。自 2020 年 7 月，趙昱女士調任本集團副總裁，負責協助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進行本集團戰略及投資管理，並分管本集團人力行政及品牌管理事宜。

趙昱女士擁有中國人力資源管理師(國家職業資格一級)證書，於 2013 年 12 月獲得西安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劉劍榮先生，41歲，自2018年5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審計監察中心總經理。劉先生於2015年9月加入雅居樂控股，擔任審計監察部的高級監察經理。

加入雅居樂控股之前，自2002年7月至2015年9月，劉先生在廣州市公安局天河區分局歷任棠下派出所科員、法制大隊一級警員（副科級）。

劉先生擁有中國司法部授予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於2002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

黃智霞女士，37歲，自2015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行政經理，負責行政事宜。黃女士在行政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黃女士於2004年6月加入雅居樂控股，擔任行政經理，負責雅居樂控股的行政及管理事宜。

黃女士於2003年6月畢業於中國廣東農工商職業技術學院電子商務專業，並於2013年7月通過網路教育畢業於中國中山大學商務管理專業。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劉劍榮先生及黃智霞女士各自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條）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其他關於劉先生及黃女士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的資料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載規定予以披露，並無其他事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賴娟女士，自2018年9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資本市場、投資者關係、信息披露及公司秘書事務。加入本集團之前，賴女士曾就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里昂證券研究以及數家香港主板上市公司，在財務審計、證券研究、投資者關係、信息披露領域擁有14年經驗。

賴女士於2006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會計學專業，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於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準會員。